

深圳市维海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维海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6年4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召开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4月10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实际出席董事6人。会议由董事长陈涛先生召集并主持，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一、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过各位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5年年度报告》和《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度经营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议案已提前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全票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听取了总经理所作的《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2025年度公司经营管理层有效地执行了董事会、股东会的各项决议，积极开展各项工作，

保证了公司整体经营正常运行。

表决情况：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已就 2025 年度工作进行了分析总结，形成了《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董事会依据独立董事出具的《独立董事关于独立性自查情况的报告》，编写了《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评估的专项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评估的专项意见》。

表决情况：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现有总股本 135,298,88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28 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57,907,922.78 元（含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和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公司《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本报告已提前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全票通过，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审计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董事会对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等进行了全面核查，并出具了《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公司（含子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保证资金流动性及安全性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70,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均可使用，在上述额度及其有效期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本议案已提前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全票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审议通过《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在存续期内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总额度不超过 6,000 万美元（或等值外币），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本议案已提前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全票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授信额度。授信业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贸易融资、票据贴现、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等。本次申请授信额度及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有效期 12 个月，授信额度在授信期限内可循环使用。同时，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审核并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与授信、借款、开户、销户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授权公司财务部具体办理上述综合授信业务的相关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7 日完成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定向发行股份登记工作。本次归属的定向发行股票数量为 16.8009 万股，归属后，公司股本总数由 13,513.0876 万股增加至 13,529.8885 万股，公司注册资本由 13,513.0876 万元增加至 13,529.8885 万元。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具体办理与本议案事项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本次修订最终以工商登记部门的核准结果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11、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行为，督促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法合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

表决情况：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2、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互动易平台信息发布及回复内部审核制度>的议案》

为充分利用深圳证券交易所搭建的互动易平台，规范公司通过互动易平台与投资者交流，建立公司与投资者良好沟通机制，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互动易平台信息发布及回复内部审核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互动易平台信息发布及回复内部审核制度》。

表决情况：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3、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体系，充分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表决情况：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14、审议《关于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激励约束机制，同时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公司相关制度，董事会同意制定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议案涉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体委员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委员回避表决。

本议案涉及全体董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本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15、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激励约束机制，同时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公司相关制度，董事会同意制定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议案已提前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全票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6、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情况；董事会保证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已提前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全票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7、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于 2026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

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情况：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3、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4、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维海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5 日